（上接B065版）

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各子公司近年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非全资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照其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担保行为公平对等，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担保不涉及反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向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长远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且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向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长远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且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我们一致同意本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0
债券代码：128078　债券简称：太极转债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公司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2、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范围及总金额

经对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为96，146，215.18元，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项目	2022年度计提减值损失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3，884，497.7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185，859.7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36，570.81
资产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612，428.53
合计		96，146，215.18

3、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4、公司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说明

1、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①应收票据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形成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③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形成的其他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应收其他款项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以上计提方法，公司2022年度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本年计提减值损失金额	期末减值准备余额
应收账款	5，049，830，250.79	4，434，873，808.56	73，884，497.71	614，956，442.23
其他应收款	771，289，999.62	691，323，107.65	11，185，859.75	79，966，891.97
应收票据	487，879，236.35	485，561，913.24	-536，570.81	2，317，323.11

2、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为合同资产

公司对合同资产减值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以上计提方法，公司2022年度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损失11，612，428.53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96，146，215.18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846，663.32元，减少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79，846，663.32元。

四、监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理性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依据充分合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能够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且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1
债券代码：128078　债券简称：太极转债

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签署日期：待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股份”或“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后签署。

2.交易各方当事人名称：

太极股份：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财务公司系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批准，于2012年12月设立的具有非银行金融机构资质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已取得机构编码为L0167H211000001的《金融许可证》。

3.交易标的情况：存款、贷款、结算、担保以及财务公司可提供的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务。

（二）鉴于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吕翊先生、李竹梅女士、原鑫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在会前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会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四）本项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金府路30号院2号楼1011、3-8层

法定代表人：杨志军

注册资本：58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34993R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67H211000001

主要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32.62%，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一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六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九研究所各占其注册资本的6.11%，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5.68%，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3.83%，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九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八研究所各占其注册资本的2.99%，西安导航技术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研究所）、南京电子器件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五研究所）、西南通信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中电科芯片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半导体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各占其注册资本的2%，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二研究所占其注册资本的1.72%，华北计算技术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中电科电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各占其注册资本的1.38%，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二研究所、上海微电机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一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一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二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八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二研究所各占其注册资本的1%。

经营范围包括：经营以下本外币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

鉴于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电科，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3、财务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财务状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总资产规模1，086.55亿元，负债975.53亿元，所有者权益共计111.02亿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现营业收入24.75亿元，净利润13.02亿元。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情况：存款、贷款、结算、担保以及财务公司可提供的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务。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存款服务：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及子公司存款的价格，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期限、同类型存款业务的挂牌利率。

2、贷款服务：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和财务公司相关管理办法执行，在签订每笔贷款合同时，双方依据当时的市场行情进行协商，对贷款执行利率做适当调整，同时不高于公司及子公司同期在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取得的同档次贷款利率。

3、结算服务：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各项结算服务产生的费用，均由财务公司承担，公司及子公司不承担相关结算费用。

4、关于其他服务：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其他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应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国家规定的标准收取相关费用。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限额

公司、财务公司双方出于财务控制和交易合理性方面的考虑，对于公司及子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进行的存款服务交易金额做出相应限制，财务公司应协助公司监控实施该限制，本协议有效期内，每一日公司及子公司向财务公司存入之每日最高存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不高于上一年度公司合并报表中总资产的50%（含）。

本协议有效期内，公司、财务公司双方约定可循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60亿元，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保函、保理等业务。

2、协议生效与变更

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公司按法定程序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有权机构的批准后生效，有效期三年。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如有变更、终止本协议的要求，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双方协商同意后方可变更或终止。本协议的修改或补充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协议同等的效力。

六、风险评估情况

公司查验了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了财务公司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制定了《关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七、风险防范及处置措施

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与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结合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发生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发生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八、交易目的与必要性分析

本项关联交易旨在于满足公司加速资金周转、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的需求。财务公司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是中国电科成员单位的结算平台，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的财务管理及多元化金融服务，有利于公司合理利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

九、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合作，加速了自身资金周转，节约了交易成本和费用，使公司在主营业务以及资本运作等领域的发展获得了充足的资金支持。公司与财务公司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拓展业务，促进自身发展。

十、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80，870.96万元，贷款余额为59，200.00万元。

十一、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定价公允，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相关风险评估报告和风险处置措施能有效规避风险。上述关联交易协议主要条款符合相关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该项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定价公允，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吕翊先生、李竹梅女士、原鑫先生回避表决。公司审议相关议案的董事会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十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十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金融服务协议。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2
债券代码：128078　债券简称：太极转债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持有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独立、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体现了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的职业素养，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任务。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72 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0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00 人

2021年度业务总收入：309，837.89万元

2021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75，105.65万元

2021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23，612.01万元

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49家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1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50，968.97万元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9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7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7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1次；8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39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胡晓辉，2006年5月获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2008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9年10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12月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6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昊阳，2020年4月获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2013年1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0年12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年12月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胡红康，2012年11月获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2011年10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5年11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3月起为公司提供复核工作。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够客观地评价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综上，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经审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拟聘任审计机构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债券代码：128078　债券简称：太极转债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3年4月14日（星期五）15:00-16:30举办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裁仲恺先生，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王茜女士，独立董事商有光先生。

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升互动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相关问题。投资者可提前登录“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欢迎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债券代码：128078　债券简称：太极转债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王璞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王璞先生自2017年6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其连任时间均将满六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离任后，王璞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由于王璞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璞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王璞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对王璞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周一兵先生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出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截至本公告日，独立董事候选人周一兵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本人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周一兵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附件：周一兵先生简历

周一兵，男，59岁，中国国籍，本科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精密机械与精密仪器专业。1996年起历任联想集团事业部副总经理，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LTL事业部总经理、沈阳平台总经理、系统集成本部总经理、助理总裁、副总裁，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伟仕佳杰控股有限公司副主席、中国区董事长；现任北京星链南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溪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周一兵先生多年以来兼任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ITSS分会执行会长，是中国IT行业发展转型的践行者与推动者。曾荣获《福布斯》2016年中国最佳CEO、第九届紫荆花杯杰出企业家奖等荣誉。

周一兵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8
债券代码：128078　债券简称：太极转债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周一兵，作为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截至该声明签署日，本人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人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证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 是 □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本人在担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周一兵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3
债券代码：128078　债券简称：太极转债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